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:(02)23970771

聯絡人:范淳翔

電 話:(02)77367497

受文者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5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2414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徵文訊息(0124147A00_ATTCH2.docx)

主旨:函轉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與臺北市華安扶輪社合辦「關愛 親長 我有話/畫要說:我想為您做一件事」圖文徵選活動 訊息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105年10月21日105字第10500001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徵件宣傳海報將於近日內寄至轄內各校,請貴局 (府)函知所屬公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附設國中部)、高中(職)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參賽,活動訊息請逕 上國語日報社網站(http://www.mdnkids.com)。
- 三、如有疑義,請逕洽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:蔣秀娟小姐(02) 23921133分機1339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:本署國中小組 電 11:22:31章

教育局 1051115

第1頁,共1頁